

因地制宜画好乡村建设美好蓝图

潘天庆

近日，我市印发了《村庄规划三年行动（2021-2023年）实施方案》，确定潜山市水吼镇天柱村等6个村为市级试点村庄，怀宁县黄墩镇谷泉村等24个村为县级试点村庄。（《安庆晚报》8月26日）

村庄是农村居民生活和生产的聚居点。因地制宜，做好村庄规划，画好乡村建设美好“蓝图”，加强乡村生产与生活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等建设，对缩小城乡差别、促进农村全面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推进美好乡村建设意义重大。此次我市将30个村列为市县试点村庄，是我市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之后，实施乡村建设，补上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短板，推动乡村振兴，让乡村更加美丽宜居，也让

人们向往的乡村更有“颜值”“气质”的重大举措。

善弈者谋势，善谋者致远。规划科学是最大的效益，规划失误是最大的浪费。乡村建设要坚持先规划后建设、无规划不建设。还要坚持因地制宜、量体裁衣，科学规划村庄的空间布局，合理确定村庄的规模，注重完善乡村社区功能，以确保“蓝图”的前瞻性、合理性和统筹性。

画好乡村建设美好“蓝图”，要坚持因地制宜原则，需科学把握乡村的差异性、多样性，立足资源禀赋、民俗文化、产业基础等特色，充分发掘原有的乡土风情和乡村风貌。还应与基础设施建设、村容环境提升、建筑改造方案、文化特色景观、与周边环境协调等结合起

来，并将产业发展规划、村庄空间布局等因素纳入考虑范围内。要减少不必要的大拆大建，特别要保护好传统村落、传统建筑，以绘就各具特色的“宜城风情画”。

因地制宜画好乡村建设美好“蓝图”，应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特别是村民与专家的意见。通过深入走访，了解村民的实际需求和村庄发展的内在需要，这有助于调动村民参与乡村建设的积极性。还要多听取专家的建议，在发掘当地资源禀赋的基础上，借鉴先进经验，优化乡村结构功能布局，为发展乡村旅游、助推乡村产业、改善乡村环境提供更多的可能。同时，要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到乡村建设规划的全过程，特别是对湿地、河流、森林、水源地等重点区域。此外，要

按照美丽乡村的建设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升村容村貌，打造乡村的绿水青山，更好的造福农民群众。

当然，乡村建设是一项事关全局且投入巨大的工程。我们要充分利用好乡村建设这个投资空间，政府可通过政策的红利，广泛调动社会资本投资或民营企业参与乡村建设的积极性，吸引他们在乡村振兴中建功立业，在因地制宜、量体裁衣中，共同画好我市乡村建设的美好“蓝图”。



开学综合征

据9月2日
图说
人民网报道，暑假结束，各地各类中小学校、托幼机构陆续开学。但不少家长发现，开学后孩子出现食欲不振，心慌不想上课，晚上“翻烙饼”睡不着，情绪上闷闷不乐、焦虑或者容易因小事发脾气，身体上出现肚子疼、头疼等一系列生理、心理和行为上的不适表现。专家提醒，这是“开学综合征”的表现。
(作者：王铎)



陪伴是家长的“暑假作业”

孙小二

2021年的暑假即将结束，9月1日将是“神兽归笼”的日子。两个月的假期生活，“神兽”们表现如何？亲子关系相处是否融洽？连日来，本报记者进行了相关采访。（《安庆晚报》8月30日）

暑假过完了，说到暑假，自然绕不开暑假作业。传统的假期作业不招学生们待见，主要原因是，苦学一学期，好容易盼来个假期，还有大堆的作业，不能尽兴地玩，实在打不起精神。另外，假期作业的形式也和平时作业差不多，做数学题、抄古文、写作文，也令孩子们提不起兴趣。

正因此，近年来，各种新奇暑假作业层出不穷。比如，有让孩子做家务，有让孩子参加社会实践活动，还有让孩子动手制作小物件等等。这样的假期作业，

有利于孩子的身心健康发展，也有利于生活、学习能力的提高。

然而，孩子最需要的“假期陪伴”，却被许多家长忽视了。陪伴是孩子最需要的，也是孩子最为稀缺的。我们常说教育孩子，家长言传身教最重要。“假期陪伴”也是一种言传身教。比如，在暑假陪伴孩子阅读，共度亲子时光。亲子阅读就是教育、引导、影响孩子爱上阅读的最好言传身教，也是孩子最需要的“阅读陪伴”。

假期陪伴有很多形式，给孩子充分的自由，在亲子互动中让孩子尽情地爬行、翻滚、玩耍；在博物馆、图书馆、科技馆里启迪孩子的求知欲；在大自然中放飞孩子的天性和童真；在寓教于乐的体验和教育中培养孩子独立、责任、创造等

综合素养能力，塑造孩子健康的品性和人格……这些假期陪伴方式都是一种言传身教，让孩子心情愉悦，精神舒畅，感受到无忧无虑的快乐。

不言而喻，不管是“阅读陪伴”，还是其他假期陪伴，都需要家长主动而为。陪伴，是家长的“暑假作业”，做好这个“暑假作业”，家长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把这个“暑假作业”做好了，对于改善儿童的心理状态和精神面貌丝毫不亚于生活条件改善对儿童成长的影响。别让“假期陪伴”成为孩子成长的“稀缺品”，这样的遗憾，影响孩子一生，而且无法弥补。



“卖‘铝油条’被罚” 当以案为鉴

艾才国

8月19日下午，安庆市大观区人民检察院提起的一起食品安全领域民事公益诉讼案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安庆晚报》8月26日）

经审理查明，经营生产加工油条的李某，为了使油条起泡，卖相更佳，从2020年4月底开始，超量添加明矾，致使生产的油条铝残留量超标。经抽样检验，李某早点店中被检测的油条中铝的残留量是标准限值的8.07倍，长期食用可引起慢性铝中毒，足以造成严重的食源性疾病。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是“高压线”，触碰不得。然而，经营油条店的李某为了让油条起泡，卖相好看，超限量使用明矾作为添加剂，致使大量“铝油条”流入市场，危害群众身心健康，被依法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罚款9.6万元，并在市新闻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实属罪有应得。

其实，李某因生产、销售对人体有害的“铝油条”被依法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就是一堂生动的食品安全法制课。一些食品经销商和零售商们为了商品的卖相光鲜，不惜违法使用违禁添加剂。他们本以为，违禁添加剂的危害不可能立竿见影，大多数消费者只顾卖相，不具备辨别是否使用添加剂的专业知识，而且食药监督部门的“照妖镜”未必能照出“狐狸尾巴”，就心存侥幸，以身试法。殊不知，“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最终他们逃脱不了法律的严厉制裁。

一次严厉的依法判决，就是一次生动的普法教育。对于李某“卖‘铝油条’被罚”，大家不能当故事一听了之。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当以案为鉴，把李某的教训当成自己的教训，诚信为本，守法经营，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标准做“良心食品”；食品卫生等执法监管人员要以案为鉴，重典治乱，强化检查与监管，对食品安全问题“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并做到常态化执法全覆盖。每一位消费者也要以案为鉴，睁开“慧眼”，购买食品时不“以貌取舍”，发现问题后，立即举报投诉，大家一起努力，共同守护“舌尖上的安全”。